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鄭立程

電話：05-3622712分機6602

傳真：05-3621846

電子信箱：bryan7172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府建道管字第115019688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00000A_1150196884_ATTACH1.docx)

主旨：檢送本府修正「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之區域、時間及其他管理事項」公告附件，並自115年7月24日生效，請協助張貼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民用航空法第99之13條第2項規定及本府115年6月8日府建道管字第1150149395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（嘉義縣政府除外）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（含永慶、竹崎、嘉科實驗高中）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本府各處（嘉義縣政府建設處除外）

副本：交通部民用航空局（含附件）、建設處道路管理科（含附件）

